

去世5年,储户“死而复生”取走1万?

银行因没尽到审查义务负70%责任,赔继承人本金7000元及利息

核心提示

储户吴军生前在银行存款1万元,家人在其突然离世8年后才偶然发现了存单,却被银行告知该笔款项早在3年前就已被挂失领取了,而办理手续的人竟是当时已经去世5年的吴军!存款不翼而飞,是银行的责任,还是储户的责任?谁应该为此负责?近日,徐州铜山法院审结了这起特殊的储蓄存款合同纠纷。

1万元存款不翼而飞

吴军在8年前突然离世。今年2月,其家人到某银行出示存单,要求领取吴军于2001年8月存在该银行的1万元存款。可是,银行却告诉吴军的家人,该存款已经被别人领走了。

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究竟是谁领走了这笔钱呢?在这些问号之下,需要将时间拉回到2001年——

2001年8月,吴军在徐州某银行存了1万元钱,存期为1年,年利率为2.25%。4个月后,一场突如其来的车祸夺去了吴军夫妇的生命,留下三个不足十岁的儿女。在收拾父母亲遗物的时候,三个子女谁都没有发现那张存单。

那1万元存款静静地躺在银行里近五年。在2006年8月份的一天,一个自称是吴军的人来办理挂失清户手续,并领走了那笔存款。

今年2月,当吴军的子女无意中发现了这个存单,到银行准备取钱的时候,银行的回答让他们大吃一惊。难道是吴军“死而复生”?这怎么可能?银行为了证实这一切,还出示了当时办理挂失取款的依

据——户口簿复印件。

吴军的家人赶紧进行核对,这才发现破绽:原来,这个复印件和真实户口簿以及身份证上记载的信息并不一致。很显然,这笔钱被别人给冒领了。

“银行办理挂失取款手续,只对户口簿复印件进行审查,没有要求核对身份证件,也没有严格审查申请人的身份。”吴军的家人认为银行要为存款被冒领负责。吴军的三位儿女,以吴军继承人的身份向铜山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某银行支付存款本金1万元及相应利息。

1万块是如何被冒领的?

在法庭上,吴军的子女们和银行就过失责任展开了辩论。

首先,吴军的子女们认为父亲已经在2001年死于交通事故,根本不可能在2006年办理挂失手续,显然是有人假冒吴军领走了存款。接着,还向法庭提供了吴军的死亡证明。银行对此没有异议。

吴军的子女们又称,通过吴军本人真实的户口簿及来源于银行的、在办挂失申请时的户口簿复印件进行对比,可以看出这两份户口簿记载的信息在户号、地址等方面不一致,说

明冒领人提供的户口簿是虚假的,被告应当能够发现户口簿是假的,但还是给冒领人办理了取款手续,存在重大过失。

银行辩称,吴军在其储蓄所确实曾开户办理了加密存单。2006年8月,在办理存单异地挂失手续时,银行已严格按照《储蓄管理条例》的规定要求申请人提供存单账号、存期、金额、密码以及身份证明。根据中国人民银行的相关规定,2008年8月19日以后户口簿不能再作为开户及挂失等的身份证明,而此前户口簿是符合规定的身份证明文件。而“吴军”恰恰是在此日期之前办的挂失手续。

当时对于户口簿的审查,银行只负有形式审查的义务而非实质审查。本案中挂失申请人提供的户口簿中的身份证件与银行电脑中存储的编号是一致的,表明银行已经尽到审查义务。因此,银行不存在任何过失。

不过,法院查明,2006年8月,银行在办理挂失手续时,挂失申请书上“申请人证件名称”栏内填写的挂失依据是身份证件,但银行实际收取的身份证明则为吴军的户口簿复印件,且经比对,该复印件

与吴军家人提供的原件记载的信息在户号、地址等方面均不一致。

银行被判负70%责任

近日,铜山县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吴军将1万元存入被告的储蓄所,双方应就合同义务履行尽到审慎、保密等义务。被告应当妥善保管原告存款,严格依照规定办理挂失、取款手续。吴军应当妥善保管存单以及账号、密码等重要信息。

此案中,被告在办理挂失等手续时,未实际审核申请人的身份证件,而是仅仅收取户口簿复印件,且未能有效核实挂失申请人及取款人的身份信息,故被告未尽到审核义务,导致存款被他人冒领,应承担70%的责任。而吴军在存款时预留了密码,且该笔存款被他人冒领时也使用了存单账号及预留密码,显然吴军对账号、密码等重要存款信息的保管存在过失,对存款被冒领造成的损失应承担30%的责任。

法院判决,被告银行支付吴军继承人存款本金7000元及相应利息,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文中人物均为化名)

通讯员 周媛 三水
快报记者 邢志刚

公务员报考后天截止近400职位“门前冷落”

国考网上报名进入倒计时,截止到昨天晚上7点,报名人数最多的职位依旧是在科学技术部、海关和边检。江苏449个职位(计划招录768人),报名第7天已有近3万人报名,在苏职位中,最热的也是“海关”,南京海关1个“监管”职位,有904人争。

在一边挤破头的情况下,还有一边是很多职位不是无人问津就是达不到开考比例。据初步统计,目前还有近400个职位被考生冷落,如果到24日报名截止仍没有达到开考比例,这些职位将会被取消。比如中央编译局马恩列斯著作编译部编译三处“主任科员及以下”无人通过审核;中央档案馆国家档案局机关党委纪检审计处要招1个“主任科员及以下”,目前只有1人报名;中央档案馆国家档案局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档案保管主任科员及以下”和“技术处修复科主任科员及以下”这两个职位,目前还无人通过审核;中国民航空中警察总队系统中还有12个“科员”不是0人通过审核就是达不到开考比例。

人事考试专家分析,无人报考的职位大多是因为报考

专业、政治面貌、基层工作经历要求比较严格。建议考生在最后两三天的报名时间里,再仔细找找这些被冷落的职位中,是否有适合自己的。

快报记者 项凤华

特别提醒

要关注几个时间点

■10月15日8:00至10月24日24:00期间,报考申请尚未审查或未通过资格审查的,可以改报其他职位。10月25日0:00至10月26日18:00期间,报考申请未审查或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不能再改报其他职位。

■通过资格审查的人员,于10月28日8:00后查询报名序号。报名序号是报考人员报名确认和下载打印准考证等事项的重要依据和关键字,务必牢记。

■考生于11月2日9:00至11月7日16:00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网站、国家公务员局网站或所选考区考试机构网站进行网上报名确认及缴费。未按期参加报名确认并缴费者视为自动放弃考试。

■11月23日9:00至11月28日16:00期间,登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网站、国家公务员局网站或所在考区考试机构网站下载打印准考证。



83m²紧俏两房即将开抢!

紧凑实用经典户型,更低总价更少负担。

少量顶层复式现房现已公开,欲购从速!



幸福热线:58499178 81789981 项目地址:南京市江山路15号 开发商:江苏久胜置业有限公司 全程代理:金石地产

本广告为要约邀请,买卖双方的权利义务以双方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为准,开发商在法律规定的范围内保留最终解释权。